

RXFW-QY-款项支付单

标题	有关于海月清风住宅物业费转为2025年住宅物业费申请		紧急程度	正常
流程编号	RXFW-QY-KXZFD-2025-05-94520			
发起人	王月秀		经办公司	浙赣区域物业公司
所属部门	乐清海月清风园		证明人	王月秀
收款单位/个人	详见附件		付款方式	银行转账
账号	转住宅物业费		报销金额	5000.00
开户行	转住宅物业费			
金额大写	伍仟元整			
上传附件	 海月清风电线被偷转物业费明细.xlsx			12.9K
	 乐清海月物业合同2024-5-2025-4.pdf			8.1M
	 10户业主转存物业费附件.pdf			7.5M
	序号	费用名称	金额	备注
	1	转住宅物业费	5000.00	
合计			5000.00	

流转意见



	闫佩伦 区域高层	接收人：袁引丽 蒋林渊 2025-05-27 13:38:01 [区域总经理 / 抄送]
	闫佩伦 区域高层	同意 来自企业微信 接收人：王月秀 2025-05-27 13:38:01 [区域总经理 / 批准]
	闫佩伦 区域高层	该审批人后续还有审批节点，当前节点跳过。 接收人：闫佩伦 2025-05-26 15:43:34 [区域分管高层 / 批准]
	肖常结 财务管理部	已审核，请领导批示。 接收人：闫佩伦 2025-05-26 15:43:27 [区域财务负责人审批 / 批准]
	汪武光 财务管理部	该10户为前期本应减免未作减免，造成业主多交费用，建议直接后期生成费用后做减免 接收人：肖常结 2025-05-23 16:49:10 [财务会计 / 批准]
林渊	蒋林渊 乐清海月清风园	同意 接收人：汪武光

2025-05-15 15:11:40 [部门负责人审批 / 批准]

月秀

王月秀

乐清海月清风园

请领导批示!

接收人：蒋林渊

2025-05-14 17:18:20 [财务专员 / 批准]

月秀

王月秀

乐清海月清风园

尊敬的领导：
因2023年6月，海月清风小区发生多户业主电线被盗。故在 2024 年物业合同续签之际，业委会经与物业协商，要求物业对受影响的业主作出赔偿，赔偿金额为每户 500 元，并将此赔偿条款写入物业合同附件（物业合同补充协议第6条）。其中有10户业主已缴纳2024.05.01-2025.04.30区间全年物业费，现业主要求退还多缴纳住宅物业费500元，共计5000元，详细名单请见附件。请领导审批！

接收人：王月秀

2025-05-14 10:19:03 [发起人 / 提交]